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草湳里中港加工出口區經二  
路 33 號

電 話：(04)2659-5131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5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 ~ 33
	(七) 關係人交易		33 ~ 35
	(八) 質押之資產		3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	其他	36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十四)	部門資訊	45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460 號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言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杜佩玲

杜佩玲

會計師

陳晉昌

陳晉昌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8 月 1 0 日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1,422	5	\$ 113,180	9	\$ 139,591	1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六(一)及 八	19,060	1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流動	六(一)及 八	-	-	8,821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 八	45,762	3	65,927	5	29,740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 八	786,952	46	499,385	40	386,873	3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	-	1,291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 七及八	96,509	6	31,448	2	17,023	2
130X	存貨	六(三)	477,467	28	408,811	32	420,407	3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8,555	6	47,986	4	21,886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605,727</u>	<u>95</u>	<u>1,175,558</u>	<u>93</u>	<u>1,016,811</u>	<u>93</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13,589	1	17,422	2	20,544	2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	37,759	2	39,994	3	42,229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720	2	22,697	2	16,826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887	-	2,214	-	2,754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87,955</u>	<u>5</u>	<u>82,327</u>	<u>7</u>	<u>82,353</u>	<u>7</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693,682</u>	<u>100</u>	<u>\$ 1,257,885</u>	<u>100</u>	<u>\$ 1,099,164</u>	<u>100</u>

(續次頁)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384,412	23	\$ 286,225	23	\$ 186,572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59,504	4	-	-	-	-
2150	應付票據		1,540	-	-	-	69	-
2170	應付帳款		314,658	19	248,618	20	157,635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4,414	10	176,398	14	151,671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91,700	5	104,004	8	78,279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94,248	6	48,123	4	158,058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492	1	7,769	1	6,73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17,317	1	13,954	1	7,738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七)	53,720	3	20,207	1	45,264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76	-	22,721	2	36,867	3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213,681</u>	<u>72</u>	<u>928,019</u>	<u>74</u>	<u>828,890</u>	<u>75</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七)	46,764	3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11	-	1,657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128	-	9,137	1	7,734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57,803</u>	<u>3</u>	<u>10,794</u>	<u>1</u>	<u>7,734</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1,271,484</u>	<u>75</u>	<u>938,813</u>	<u>75</u>	<u>836,624</u>	<u>76</u>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170,000	10	150,000	12	150,000	14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147,087	9	87,087	7	87,087	8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13,151	1	5,212	-	5,212	-
3350	未分配盈餘		94,307	5	79,393	6	23,243	2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2,347)	-	(2,620)	-	(3,002)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422,198</u>	<u>25</u>	<u>319,072</u>	<u>25</u>	<u>262,540</u>	<u>24</u>
3XXX	<b>權益總計</b>		<u>422,198</u>	<u>25</u>	<u>319,072</u>	<u>25</u>	<u>262,540</u>	<u>24</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693,682</u>	<u>100</u>	<u>\$ 1,257,885</u>	<u>100</u>	<u>\$ 1,099,16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侯建富



會計主管：林芳英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720,197	100	\$ 415,7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五)及七	( 556,997)	( 78)	( 306,502)	( 74)
5900 營業毛利		163,200	22	109,215	26
營業費用	六(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64,266)	( 9)	( 48,741)	( 12)
6200 管理費用		( 15,421)	( 2)	( 15,014)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3,095)	( 2)	( 11,015)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	( 1,090)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93,872)	( 13)	( 74,770)	( 18)
6900 營業利益		69,328	9	34,44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158	-	3,2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8,257	1	( 9,363)	( 2)
7050 財務成本		( 4,455)	-	( 2,198)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60	1	( 8,301)	( 2)
7900 稅前淨利		75,288	10	26,14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六)	( 14,935)	( 2)	( 3,950)	( 1)
8200 本期淨利		\$ 60,353	8	\$ 22,194	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73	-	( \$ 60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73	-	( \$ 60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626	8	\$ 21,588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353	8	\$ 22,194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0,626	8	\$ 21,588	5
每股盈餘	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80		\$ 1.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79		\$ 1.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侯建富



會計主管：林芳莢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母本公司		業留		主盈		權益	
	普通	股本	資本	公積	公積	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合計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六(十)	\$ 150,000	\$ 85,600	\$ 1,487	\$ 3,875	\$ 17,386	(\$ 2,396)	\$ 255,952			
本期淨利	-	-	-	-	22,194	-	22,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06)	(6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194	(606)	21,588			
105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7	(1,337)	-	-			
現金股利	-	-	-	-	(15,000)	-	(15,000)			
106年6月30日餘額	\$ 150,000	\$ 85,600	\$ 1,487	\$ 5,212	\$ 23,243	(\$ 3,002)	\$ 262,540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六(十)	\$ 150,000	\$ 85,600	\$ 1,487	\$ 5,212	\$ 79,393	(\$ 2,620)	\$ 319,072			
本期淨利	-	-	-	-	60,353	-	60,3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3	2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353	273	60,626			
現金增資	20,000	60,000	-	-	-	-	80,000			
106年盈餘分配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7,939	(7,939)	-	-			
現金股利	-	-	-	-	(37,500)	-	(37,500)			
107年6月30日餘額	\$ 170,000	\$ 145,600	\$ 1,487	\$ 13,151	\$ 94,307	(\$ 2,347)	\$ 422,1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侯建富



會計主管：林芳莛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七月一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75,288	\$ 26,1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損失/呆帳損失	六(二) 1,090	4,171
估計(迴轉)負債準備	六(九) 3,363	( 3,119)
折舊費用	六(十五) 4,015	3,850
攤銷費用	六(十五) 2,235	2,235
利息費用	4,455	2,1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36,689)	( 13,746)
應收帳款	( 288,657)	( 120,42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 1,291)
其他應收款	( 8,207)	22,003
存貨	( 66,995)	( 129,21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50,569)	( 8,4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40	69
應付帳款	66,040	58,086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984)	44,293
合約負債－流動	59,504	-
其他應付款	( 13,251)	12,84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563	112,56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22,045)	( 10,3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261,304)	1,863
支付之所得稅	( 9,981)	( 869)
支付之利息	( 4,455)	( 2,1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5,740)	( 1,204)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9,060)	-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減少	8,821	5,77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六(十九) ( 4,812)	( 6,44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99	( 6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752)	( 1,326)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 98,187	36,572
舉借長期借款	100,484	21,962
償還長期借款	( 20,207)	( 11,722)
現金增資	8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8,464	46,8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0	( 6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31,758)	43,6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180	95,9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1,422	\$ 139,5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侯建富



會計主管：林芳蕙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9年10月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精密工具機、工業機械及其相關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截至民國107年6月30日，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共97.50%股權，為本集團之母公司，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7年8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 及 3. 說明。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機台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預收貨款(資產負債表帳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15,205，重分類為合約負債-流動。

(3)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0 日報告董事會，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並未重編民國106年第二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第二季及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本公司	總格(上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總格上海)	工業機械及其相關零配件之買賣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 年度適用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機器設備	5年~7年
研發設備	2年~5年
其他	2年~8年

### (十三)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主係商標權、客戶關係、專利權及技術圖紙等，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特許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除商標權外，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4~10年。
2. 商標權(非確定耐用年限)  
以取得成本認列，經評估該商標權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 (十五)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係提供保固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 (十九)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

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 (二十一)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三) 收入認列

#####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各種精密工具機、工業機械及其相關零配件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收入認列金額為交易價格，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分期收款或月結 30 至 150 天，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服務收入隨勞務提供程度認列。
3.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4.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衡量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而其信用風險受多項因素影響，如：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信用品質之因素。此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786,952。

####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採用近期售價及考量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77,467。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0	\$ 1,052	\$ 58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0,182	112,128	139,002
合計	<u>\$ 81,422</u>	<u>\$ 113,180</u>	<u>\$ 139,59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因提供借款擔保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19,060、\$8,821 及 \$0，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已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二) 應收帳款及票據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45,762	\$ 65,927	\$ 29,740
減：備抵損失	-	-	-
	<u>\$ 45,762</u>	<u>\$ 65,927</u>	<u>\$ 29,740</u>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 806,863	\$ 518,206	\$ 398,662
減：備抵呆帳	( 19,911)	( 18,821)	( 11,789)
	<u>\$ 786,952</u>	<u>\$ 499,385</u>	<u>\$ 386,873</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76,776	\$ 45,762
90天內	108,926	-
91-180天	8,347	-
181-365天	7,210	-
365天以上	5,604	-
	<u>\$ 806,863</u>	<u>\$ 45,762</u>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92,607	\$ 65,927
90天內	71,986	-
91-180天	22,594	-
181-365天	15,444	-
365天以上	15,575	-
	<u>\$ 518,206</u>	<u>\$ 65,927</u>
	106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65,205	\$ 29,740
90天內	70,449	-
91-180天	53,592	-
181-365天	76,190	-
365天以上	33,226	-
	<u>\$ 398,662</u>	<u>\$ 29,7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係採用簡化作法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計算滾動率及預期損失率以建立準備矩陣，作為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基礎。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365天	逾期365天以上
<u>107年6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1%-20%	20%-35%	50%-7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76,776	\$ 108,926	\$ 8,347	\$ 7,210	\$ 5,604
備抵損失	203	7,964	2,332	3,808	5,604

3.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1日_IAS 39	\$ 18,821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18,821
減損損失提列	1,090
6月30日	\$ 19,91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提列相關預期信用損失 \$1,090。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909,479、\$584,133 及 \$428,402。
5.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6. 本集團將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7.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計有 \$56,854 之應收票據向銀行貼現，若發票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義務，惟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發票人會拒絕付款。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貼現所產生之負債列報為短期借款項下，並將該應收票據轉列其他應收款。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8.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無提供擔保品，且本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係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因此本公司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及轉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應收帳款轉列金額為 \$14,785、\$23,267 及 \$14,424。應收帳款讓售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第一銀行	美金5,209仟元	\$ 128,366	美金7,115仟元	美金1,941仟元	1.87%-3.13%

106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第一銀行	美金4,375仟元	\$ 121,708	美金4,375仟元	美金3,364仟元	1.87%~2.75%

106年6月30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額度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第一銀行	美金2,512仟元	\$ 64,915	美金2,740仟元	美金1,142仟元	1.90%~2.12%
日盛銀行	美金1,742仟元	45,256	美金4,300仟元	美金78仟元	1.90%~2.12%

(三)存貨

107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34,130	(\$ 33,291)	\$ 200,839
在製品	216,824	( 28,044)	188,780
製成品	66,436	( 9,021)	57,415
在途存貨	30,433	-	30,433
合計	\$ 547,823	(\$ 70,356)	\$ 477,467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8,663	(\$ 27,410)	\$ 131,253
在製品	189,976	( 27,171)	162,805
製成品	39,205	( 9,021)	30,184
在途存貨	84,569	-	84,569
合計	\$ 472,413	(\$ 63,602)	\$ 408,811

106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1,991	(\$ 24,623)	\$ 147,368
在製品	138,835	( 21,635)	117,200
製成品	32,926	( 3,048)	29,878
在途存貨	125,961	-	125,961
合計	\$ 469,713	(\$ 49,306)	\$ 420,407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50,243	\$ 295,955
跌價損失	6,754	10,547
	\$ 556,997	\$ 306,502



##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4,645	\$ 11,689	\$ 11,976	\$ 8,302	\$ 36,612
累計折舊	( 1,240)	( 7,156)	( 6,711)	( 4,083)	( 19,190)
	<u>\$ 3,405</u>	<u>\$ 4,533</u>	<u>\$ 5,265</u>	<u>\$ 4,219</u>	<u>\$ 17,422</u>
107年					
1月1日	\$ 3,405	\$ 4,533	\$ 5,265	\$ 4,219	\$ 17,422
增添	-	-	330	1,510	1,840
重分類	-	( 1,661)	-	-	( 1,661)
折舊費用	( 465)	( 858)	( 1,299)	( 1,393)	( 4,015)
淨兌換差額	-	-	-	3	3
6月30日	<u>\$ 2,940</u>	<u>\$ 2,014</u>	<u>\$ 4,296</u>	<u>\$ 4,339</u>	<u>\$ 13,589</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4,645	\$ 9,772	\$ 12,306	\$ 9,690	\$ 36,413
累計折舊	( 1,705)	( 7,758)	( 8,010)	( 5,351)	( 22,824)
	<u>\$ 2,940</u>	<u>\$ 2,014</u>	<u>\$ 4,296</u>	<u>\$ 4,339</u>	<u>\$ 13,589</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4,645	\$ 8,258	\$ 11,420	\$ 6,914	\$ 31,237
累計折舊	( 311)	( 5,267)	( 4,525)	( 3,190)	( 13,293)
	<u>\$ 4,334</u>	<u>\$ 2,991</u>	<u>\$ 6,895</u>	<u>\$ 3,724</u>	<u>\$ 17,944</u>
106年					
1月1日	\$ 4,334	\$ 2,991	\$ 6,895	\$ 3,724	\$ 17,944
增添	-	3,431	1,001	2,015	6,447
折舊費用	( 465)	( 839)	( 1,304)	( 1,242)	( 3,850)
淨兌換差額	-	-	-	3	3
6月30日	<u>\$ 3,869</u>	<u>\$ 5,583</u>	<u>\$ 6,592</u>	<u>\$ 4,500</u>	<u>\$ 20,544</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4,645	\$ 11,689	\$ 12,422	\$ 7,635	\$ 36,391
累計折舊	( 776)	( 6,106)	( 5,830)	( 3,135)	( 15,847)
	<u>\$ 3,869</u>	<u>\$ 5,583</u>	<u>\$ 6,592</u>	<u>\$ 4,500</u>	<u>\$ 20,544</u>

(五)無形資產

	<u>客戶關係</u>	<u>技術圖紙</u>	<u>專利權 (圖面)</u>	<u>商標</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0,251	\$ 5,860	\$ 9,303	\$ 24,637	\$ 50,051
累計攤銷	( 5,766)	( 2,198)	( 2,093)	-	( 10,057)
	<u>\$ 4,485</u>	<u>\$ 3,662</u>	<u>\$ 7,210</u>	<u>\$ 24,637</u>	<u>\$ 39,994</u>
107年					
1月1日	\$ 4,485	\$ 3,662	\$ 7,210	\$ 24,637	\$ 39,994
攤銷費用	( 1,282)	( 488)	( 465)	-	( 2,235)
6月30日	<u>\$ 3,203</u>	<u>\$ 3,174</u>	<u>\$ 6,745</u>	<u>\$ 24,637</u>	<u>\$ 37,759</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10,251	\$ 5,860	\$ 9,303	\$ 24,637	\$ 50,051
累計攤銷	( 7,048)	( 2,686)	( 2,558)	-	( 12,292)
	<u>\$ 3,203</u>	<u>\$ 3,174</u>	<u>\$ 6,745</u>	<u>\$ 24,637</u>	<u>\$ 37,759</u>
			<u>專利權 (圖面)</u>		
	<u>客戶關係</u>	<u>技術圖紙</u>		<u>商標</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0,251	\$ 5,860	\$ 9,303	\$ 24,637	\$ 50,051
累計攤銷	( 3,204)	( 1,221)	( 1,162)	-	( 5,587)
	<u>\$ 7,047</u>	<u>\$ 4,639</u>	<u>\$ 8,141</u>	<u>\$ 24,637</u>	<u>\$ 44,464</u>
106年					
1月1日	\$ 7,047	\$ 4,639	\$ 8,141	\$ 24,637	\$ 44,464
攤銷費用	( 1,281)	( 488)	( 466)	-	( 2,235)
6月30日	<u>\$ 5,766</u>	<u>\$ 4,151</u>	<u>\$ 7,675</u>	<u>\$ 24,637</u>	<u>\$ 42,229</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10,251	\$ 5,860	\$ 9,303	\$ 24,637	\$ 50,051
累計攤銷	( 4,485)	( 1,709)	( 1,628)	-	( 7,822)
	<u>\$ 5,766</u>	<u>\$ 4,151</u>	<u>\$ 7,675</u>	<u>\$ 24,637</u>	<u>\$ 42,229</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攤銷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六)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0,000	1.61%	附註八
擔保借款(附註六(二)7.)	56,854	5.3%~6%	"
信用借款	297,558	0.846%~1.76%	無
	<u>\$ 384,412</u>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286,225</u>	1.65%~1.90%	無
借款性質	106年6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86,572</u>	0.846%~1.70%	無

(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外幣借款902仟美元。自107年06月20日至108年10月31日，並按季付息。	3.28%	附註八	\$ 27,490
"	外幣借款481仟美元。自107年06月20日至108年09月30日，並按季付息。	3.28%	"	14,661
"	自107年05月23日至110年05月23日，並按月付息。	1.90%	"	58,33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3,720)
				<u>\$ 46,76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外幣借款318仟美元。自105年07月25日至107年08月04日，並按月付息。	2.22%	附註八	\$ 9,464
"	外幣借款361仟美元。自106年03月16日至107年05月30日，並按季付息。	2.76%	"	10,74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0,207)
				<u>\$ -</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6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外幣借款766仟美元。自105年07月25日至107年08月04日，並按月付息。	2.55%	附註八	\$ 23,302
"	外幣借款722仟美元。自106年03月16日至107年05月30日，並按季付息。	2.36%	"	21,96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5,264)
				\$ -

## (八) 退休金

### 1. 確定福利計畫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8及\$58。
- (3)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5。

###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總格上海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提撥比率皆為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23及\$1,925。

### (九) 負債準備

	107年	106年
	保固	保固
1月1日餘額	\$ 13,954	\$ 10,857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524	-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1,161)	( 738)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	( 2,381)
6月30日	\$ 17,317	\$ 7,738

### (十) 股本

1.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分為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7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7年	106年
1月1日	15,000	15,000
現金增資	2,000	-
6月30日	17,000	15,00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 仟股，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4 月 13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4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6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以截至本期可分期盈餘中至少提撥 50% 為股東紅利，每股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佔股東紅利之 30%~100% 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9 日及於民國 106 年 6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939		\$ 1,337	
現金股利	37,500	\$ 2.5	15,000	\$ 1.0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實際發放。

5. 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 (十三) 營業收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機台銷售	\$ 701,809
客戶合約之收入—其他	18,388
合計	\$ 720,197

1.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認列銷售客戶機台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金額 \$59,504。
2.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金額為 \$10,519。
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

### (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257	(\$ 9,166)
其他	-	(197)
	\$ 8,257	(\$ 9,363)

### (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9,141	\$ 23,961	\$ 43,102
勞健保費用	1,785	1,806	3,591
退休金費用	955	1,236	2,191
其他用人費用	1,180	1,508	2,688
折舊費用	2,593	1,422	4,015
攤銷費用	-	2,235	2,235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8,804	\$ 18,067	\$ 36,871
勞健保費用	1,742	1,668	3,410
退休金費用	903	1,080	1,983
其他用人費用	982	887	1,869
折舊費用	2,439	1,411	3,850
攤銷費用	-	2,235	2,23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1%~10%，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766 及 \$276；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766 及 \$276。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皆以 1% 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4. 經民國 107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均為 \$859，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前述金額尚未完全配發。

## (十六)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098	\$ 6,7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211	3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395	-
當期所得稅總額	23,704	7,11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5,426)	( 3,16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343)	-
遞延所得稅總額	( 8,769)	( 3,166)
所得稅費用	\$ 14,935	\$ 3,950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十七) 每股盈餘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0,353	15,867	\$ 3.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0,353	15,86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353	15,913	\$ 3.79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2,194	15,000	\$ 1.4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2,194	15,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194	15,021	\$ 1.48

(十八)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向本集團之母公司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等，租期自民國107年5月1日起至民國109年4月30日止，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分別認列\$5,905及\$3,716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1,144	\$ 12,295	\$ 7,08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620	7,572	5,904
	\$ 38,764	\$ 19,867	\$ 12,989



(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40	\$ 6,447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4,363	1,150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391)	(1,150)
本期支付現金	\$ 4,812	\$ 6,447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現金股利帳列期末應付數	\$ 37,500	\$ 15,000

(二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286,225	\$ 20,207	\$ 306,43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8,187	80,277	178,464
107年6月30日	\$ 384,412	\$ 100,484	\$ 484,896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6年1月1日	\$ 150,000	\$ 35,024	\$ 185,02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6,572	10,240	46,812
106年6月30日	\$ 186,572	\$ 45,264	\$ 231,83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其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共 97.50% 股權。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為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欣科)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恩德)	本公司之母公司
總格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勝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勝德)	其他關係人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世德)	其他關係人
育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育德)	其他關係人
仲德實業(上海)有限公司(仲德)	其他關係人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	\$ <u>316</u>	\$ <u>915</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月結360天，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分期收款或月結30~150天。

#### 2. 進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購買：		
恩德	\$ 20,352	\$ 42,803
其他	<u>9,412</u>	<u>9</u>
	\$ <u>29,764</u>	\$ <u>42,81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驗收日後360天。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其他	\$ -	\$ -	\$ 1,291
其他應收款：			
其他	<u>69</u>	<u>97</u>	<u>80</u>
合計	\$ <u>69</u>	\$ <u>97</u>	\$ <u>1,371</u>

應收帳款-關係人主要來自銷售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月結360天。其他應收款主係代付性質。前述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付帳款：			
恩德	\$ 147,511	\$ 158,013	\$ 133,761
其他	<u>26,903</u>	<u>18,385</u>	<u>17,910</u>
	\$ <u>174,414</u>	\$ <u>176,398</u>	\$ <u>151,671</u>
其他應付款：			
恩德	83,269	47,798	48,106
其他	10,979	325	9,749
應付恩德之借款	-	-	<u>100,203</u>
	<u>94,248</u>	<u>48,123</u>	<u>158,058</u>
合計	\$ <u>268,662</u>	\$ <u>224,521</u>	\$ <u>309,729</u>

(1) 應付帳款-關係人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驗收日後月結 360 天。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借款、股利、租金及管理費等。除(2)所述外，前述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2) 應付恩德之借款係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需求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5 日向恩德借款 \$100,000，自借款日至 6 月 30 日之利息費用計 \$203，按年利率 2% 收取。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借款已全數償還。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此情形。

#### 5.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集團管理費	租金費用	集團管理費	租金費用
恩德	\$ -	\$ 5,905	\$ 4,123	\$ 3,716

#### 6. 租賃合約

請詳附註六(十八)。

#### 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恩德為本公司擔保			
保證額度	\$ 350,000	\$ 320,000	\$ 200,000
實際動支金額	297,558	283,360	186,572

####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190	\$ 2,717
退職後福利	54	93
總計	\$ 1,244	\$ 2,810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9,060	\$ 8,821	\$ -	長短期借款
應收帳款	46,834	27,011	53,576	長短期借款
應收票據 (帳列其他應收款)	56,854	-	-	短期借款
	\$ 65,894	\$ 35,832	\$ 53,576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管理階層每季檢視資本結構，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買回股份、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相關負債及資本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1,422	\$ 113,180	\$ 139,5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6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8,821	-
應收票據	45,762	65,927	29,740
應收帳款	786,952	499,385	388,164
其他應收款	96,509	31,448	17,023
	<u>\$ 1,029,705</u>	<u>\$ 718,761</u>	<u>\$ 574,51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4,412	\$ 286,225	\$ 186,572
應付票據	1,540	-	69
應付帳款	489,072	425,016	309,306
其他應付款	185,948	152,127	236,337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0,484	20,207	45,264
	<u>\$ 1,161,456</u>	<u>\$ 883,575</u>	<u>\$ 777,548</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依照政策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歐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557	30.46	\$ 199,7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33	30.46	\$ 113,707
歐元:新台幣	1,167	35.40	41,312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736	29.76	\$ 140,943
人民幣:新台幣	2,892	4.565	13,2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21	29.76	\$ 72,049
歐元:新台幣	825	35.57	29,345

106年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34	30.42	\$ 150,09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52	30.42	\$ 108,052
歐元：新台幣	1,056	34.72	36,664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97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37	\$ -
歐元：新台幣	1%	413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0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81	\$ -
歐元：新台幣	1%	367	-

#### 價格風險

本公司無投資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藉由維持適當之利率組合來

管理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002 及 \$97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屬國內外知名、信用品質良好者，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
- C. 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由集團董事會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各營運個體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及持續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融資額度皆為一年內到期，明細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銀行借款	\$ 50,111	\$ 36,640	\$ 15,213
票據貼現	\$ 402,446	\$ -	\$ -

D. 下表係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7年6月30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85,532	\$ 98,880	\$ -	\$ -	\$ 384,412
應付票據	1,540	-	-	-	1,540
應付帳款	314,658	-	-	-	314,6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74,414	-	-	174,414
其他應付款	91,700	-	-	-	91,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94,248	-	-	94,248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3,430	40,290	28,430	18,334	100,484
106年12月31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52,682	\$ 33,543	\$ -	\$ -	\$ 286,225
應付帳款	248,618	-	-	-	248,6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6,398	-	-	-	176,398
其他應付款	104,004	-	-	-	104,00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8,123	-	-	-	48,123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20,207	-	-	20,207
106年6月30日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86,572	\$ -	\$ -	\$ -	\$ 186,572
應付票據	69	-	-	-	69
應付帳款	157,635	-	-	-	157,63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1,671	-	-	151,671
其他應付款	78,279	-	-	-	78,27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58,058	-	-	158,058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45,264	-	-	45,264

### (三)公允價值資訊

不適用。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39號之資訊

1.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 39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9編製調節如下：

本集團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8,821按IFRS 9分類規定，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抵減損及負債準備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 39已發生損失模式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 9預期損失模式編製未有重大差異，不需調節。

3. 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6年第二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集團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65,927	\$ 29,740
應收帳款	\$ 518,206	\$ 398,662
減：備抵呆帳	( 18,821)	( 11,789)
	<u>\$ 499,385</u>	<u>\$ 386,873</u>
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 23,267	\$ 14,424
其他	8,181	2,599
	<u>\$ 31,448</u>	<u>\$ 17,023</u>

(1) 應收帳款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3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集團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180天以下	\$ 402,809	\$ 230,744
181~365天	66,555	119,268
365天以上	48,842	48,650
	<u>\$ 518,206</u>	<u>\$ 398,66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u>減損損失</u>	群組評估 <u>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7,618	\$ 7,618
加：本期提列	-	4,171	4,171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1,789</u>	<u>\$ 11,789</u>

(3) 本集團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5.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民國 106 年第二季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集團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集團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集團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僅與平等良好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評估係由內部進行；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集團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進行評等。本集團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及民國 106 年第二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2. 本集團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銷貨收入	\$	398,874
其他		<u>16,843</u>
合計	\$	<u>415,717</u>

3. 本集團若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繼續適用前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之影響如下，對本期綜合損益表並無影響：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機台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預收貨款(資產負債表帳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為 \$59,504，依 IFRS 15 表達為合約負債-流動。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一應報導部門。

#####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部門收入	\$ <u>720,197</u>	\$ <u>415,717</u>
部門損益	\$ <u>60,353</u>	\$ <u>22,194</u>

#####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總格精密機械(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62%	註	驗收日後月結360天	\$ 780,328	79%	
			進(銷)貨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部分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驗收日後月結360天，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分期收款或月結30-150天。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總格精密機械(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780,328	0.69	-	-	\$ 48,840	\$ -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總格精密機械(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80,328	註6	46%
0		"	"		銷貨收入	449,041	註6	6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結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1%者，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註6：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部分係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驗收日後月結360天，與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分期付款或月結30-150天。



總格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總格精密機械(上海)有限公司	機器銷售	\$ 26,487	註一	-	-	\$ 26,487	100	(\$ 13,009)	(\$ 6,086)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26,487				\$ 26,487		(\$ 13,009)			
公司名稱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總格精密機械(上海)有限公司	\$ 26,487	\$ 26,487	\$ 253,319								

註一：由本公司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二：上述之投資損益均係依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依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較兩者計算赴大陸地區投資賬額。